

修武县郇封镇财税所
2021 年度部门预算

二〇二一年四月

目 录

第一部分 概况

- 一、主要职能
- 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第二部分 修武县郟封镇财税所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

附件： 修武县郟封镇财税所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表

- 一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
- 二、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
- 三、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
- 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
- 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- 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
- 七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表
- 八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- 九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表
- 十、机关运行经费
- 十一、部门（单位）整体绩效目标表
- 十二、项目（政策）绩效目标表

第一部分

修武县郇封镇财税所概况

一、主要职能

（一）机构设置情况

修武县郇封镇财税所依据修编字（2002）21号《关于乡镇设置财税所的通知》设立，属于县财政局下属全供事业单位单位。

（二）部门职责

贯彻执行国家的财政税收方针、政策，严格遵守财政法规和财经制度。负责乡镇财政预算编制和预算执行。负责组织协调乡镇财政收入，严格乡镇预算支出管理，强化财政资金监管，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负责乡镇非税收入资金的管理。配合乡镇政府负责乡镇农村综合改革资金项目的实施。负责各类涉农政策性补贴的发放管理。负责村级三资代理服务。负责乡镇国有资产的购置、登记和处置管理，确保乡镇国有资产安全和保值、增值。负责乡村债务管理，防范财政风险，切实采取措施化解乡村债务和防止发生新的不良债务。承办乡镇党委、政府和县财政局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二、修武县郇封镇财税所预算单位构成

本预算为修武县郇封镇财税所本级预算。

第二部分

修武县郇封镇财税所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修武县郇封镇财税所 2021 年收入总计 49.46 万元，支出总计 49.46 万元，与 2020 年相比，收、支总计各减少 7.4 万元，减少 13%。主要原因：工资社保减少。

二、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修武县郇封镇财税所 2021 年收入合计 49.46 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9.46 万元；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；其他收入 0 万元。

三、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修武县郇封镇财税所 2021 年支出合计 49.46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 49.46 万元，占 100%；项目支出 0 万元，占 0%。

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修武县郇封镇财税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49.46 万元，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。与 2020 年相比，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 7.4 万元，减少 13%，主要原因：工资社保减少；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增加 0 万元，增长 0%，主要原因：无政府性基金收支。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修武县郇封镇财税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49.46 万元。主要用于以下方面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.96 万元，占 76.75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.58 万元，占 11.28%；卫生健康支出 2.35 万元，占 4.75%；住房保障支出 3.57 万元，占 7.22%。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修武县郇封镇财税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9.46 万元，其中：人员经费 48.04 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奖金、绩效工资、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、职业年金缴费、医疗保险缴费、其他社会保障缴费、住房公积金、其他工资福利支出、退休费；公用经费 1.42 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费、电费、维修（护）费、公务接待费和其他支出。

七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我单位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。

八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我单位 2021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。

九、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修武县郇封镇财税所 2021 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，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（增加）0 万元，下降（增长）0%。

具体支出情况如下：

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 万元。主要原因：2020 年未安排因公出

国。

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。其中公务车辆购置费 0 万元，比 2020 年减少 0 万元，较上年下降 0%，主要原因：2021 年未安排公务车辆购置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，，主要原因：2021 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。

（三）公务接待费 0 万元，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，下降 0%，主要原因：2021 年未安排公务接待支出。

十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

修武县郟封镇财税所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1.42万元，主要保障机关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费、电费、维修（护）费等支出，比2020年增加0.02万元，增长1.43%，主要原因：退休人员经费增加。

（二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

2021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，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、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、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。

（三）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

2020 年，我部门对 0 个项目纳入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，涉及资金 0 万元。2021 年，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 0 万元，其中：人员经费支出 0 万元，公用经费支出 0 万元，项目支出总额 0 万元。支出项目共 0 个，其中，预算支出 100 万元及 100 万元以上项目 0 个，支出总额 0 万元。

（四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

2020年期末，修武县郇封镇财税所固定资产总额17.97万元，其中，房屋建筑物0万元，车辆5.44万元，办公设备12.53万元，专用设备0万元。车辆共有1辆；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（套）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（套）。

（五）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

我部门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0项，我部门将按照《预算法》等有关规定，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，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，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。

（六）关于预算部门构成说明

2021年我单位按照县财政预算公开要求，将所属预算单位全部纳入预算公开范围。

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

一、财政拨款收入：是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二、事业收入：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。

三、其他收入：是指部门取得的除“财政拨款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事业单位经营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。

四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，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。

五、项目支出：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，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六、“三公”经费：是指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，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七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为保障行政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、水电费、日常维修、物业费、维修费、差旅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支出。

八、村级组织运转经费：是指在以村党组织为核心的村级组

织建设中，用来保障村级组织正常运转的费用，分重点保障项目和其他必要支出两部分。

附件：修武县郇封镇财税所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表

2021 年 4 月 6 日